

桃園市建國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二十七屆自治市小市長選舉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桃園市各國民中小學自治市實施要點
- (二) 本校兒童自治市實施要點

二、主旨：

- (一) 讓兒童了解民主的真諦，訓練自我管理和辦事的能力
- (二) 透過選舉讓兒童體認選舉的目的，乃是選賢與能，為民服務。
- (三) 透過自治活動，培養兒童法制觀念，孕育民主的恢弘氣度。

三、實施辦法：

(一) 成立選舉委員會：

為辦理此項活動，組織選舉委員會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學務主任為總幹事，教學、生教、訓育、體育、衛生、事務及三至五學年主任為委員。

(二) 選舉活動及進度：

時間	進度	說明	備註
4/22(一)- 4/26(五)	辦理候選人登記		請將附件一檔 mail 至學務處訓育組辦理登記
4/26(五)	候選人資格審查	如候選人注意事項	
4/30(二)	候選人抽籤編號、拍照	候選人著學校制服，親自抽籤，並於抽籤後拍攝照片。	聽候廣播統一抽籤拍照(配戴候選人彩帶)。
4/30(二)	公佈選舉公告		
5/6(一)	公辦政見發表會 投票當天流程宣導	每組約 1 分鐘，於校園電視台公開播放。	學務主任主持
5/2(四)- 5/9(四)	各項競選活動 (5/2 前請勿提前進行校內競選宣傳)	競選活動至 5/9(四)放學止。	1. 宣傳時請注意禮貌及風度。 2. 勿大聲喧嘩或無禮行徑，如履經勸導無效，將視情節取消參選資格。
5/9(四)	佈置開票場所	13:00~15:40	活動中心中午後暫停開放。
5/10(五)	投票 開票	投票上午 8:10 至 8:30 開票 10:10 至計票結束	1. 活動中心中午前暫停開放。 2. 投票結束後進行開票請自治市支援。
5/10(五)	公告選舉結果	開票統計送學務處彙整	公佈當選人
5/22(三)	舉行宣誓就職典禮	兒童朝會或校園電視台轉播	

(三) 申請登記候選人注意事項：

- 1、資格：本校五年級在籍學生，由各班推選出**服務熱忱**，品學兼優，**富有責任感**，領導能力強者參選。
- 2、候選人申請手續：申請書(附件一)於 4/26(五)前寄至 ta060391@mail.jkes.tyc.edu.tw
- 3、候選人之導師為當然輔導員。候選人得設立競選事務團隊，該班同學為當然助選員外，可自行聘請助選團三~五人公開活動。
- 4、競選方式：

(1)宣傳拜訪：競選期間，可利用早上導師時間、下課時間到教室宣傳。進入教室前請先得到該班老師允許，並注意禮貌。

(2)政見發表會：於校園電視台 5/6(一)播放。

5、候選人不得賄選、互相言語攻擊、結眾遊行，或用擴音器，影響校園安寧，如經勸導無效，將視情節取消參選資格。

6、候選人如違反選舉辦法，經選舉委員會調查屬實，取消其候選人資格。

(四) 選舉人注意事項：

- 1、選舉人資格：凡本校三~五年級在籍學生均有選舉權。
- 2、5/10(五)選舉當天請依時程準時投票，逾時不候。
- 3、各選舉人於領取選票後，應用圈選處使用規定之工具，依自己之意志圈選。
- 4、選票上不得簽名或作其他記號，否則視為廢票。
- 5、選票應投入票箱，不得攜出場外。

(五) 選舉結果：

- 1、選舉開票後，得票最高者當選市長，次高兩位當選副市長，票數相同時以抽籤決定之。
- 2、判決當選無效者，由次多票者遞補之。

四、使用經費：

(一) 班級選舉或競選活動費用請由各班班費內支應，或各班自行籌之。

五、工作表：

工 作 項 目	負 責 人	完 成 時 間
一、選務工作安排	訓育組	5月3日前
二、選舉公報和選票印製	訓育組	5月9日前
三、票匭借用及場佈	訓育組	5月9日前
三、政見發表會	訓育組	5月6日
四、選舉辦法指導	三~五年級各導師	5月10日前
五、選舉秩序維護	全校教師及自治市	5月10日

承辦：
訓育組 黃麗蓉

學務主任：
學務主任 高俊英

教務主任：
教務主任 呂俊弘

總務主任：
總務主任 呂昌澤

校長：
建國國小 校長 莊凱安

桃園市建國國民小學兒童自治市候選人登記表

五年 班 候 選 人	姓名： (請插入照片)
優良 紀 錄	
政 見	

五年_____班導師：_____

請將附件一電子檔於4/26(五)前mail至ta060391@mail.jkes.tyc.edu.tw，謝謝您！